
临海市永安溪小海门段治理工程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2月3号，临海市括苍镇人民政府根据《临海市永安溪小海门段治理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及环保审批情况

永安溪小海门段河道两岸现状防洪工程设施不完善，汛期洪水暴涨，淹没两岸村庄及农田，给当地居民造成重大损失，严重阻碍当地经济的发展，迫切需要对永安溪小海门段河道进行整治。2012年永安溪小海门段治理工程又被列为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2013年10月16日临海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了项目服务联系单（临发改农经服务[2013]22号），项目位置：临海市括苍镇小海门村，建设规模：新建防洪堤总长度为2000m。防洪提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根据《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98），确定堤防工程的级别为4级。项目总投资1700万元。

2013年10月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临海市永安溪小海门段治理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11月14日原临海市环境保护局以“临环审[2013]279号”文件对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于2014年4月29日正式开工建设，于2019年6月10日完工。

二、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临海市永安溪小海门段治理工程建设项目。

三、工程变更情况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存在部分变动（表1）：

表1 环评阶段与验收调查阶段工程量对比表

项目	环评阶段	验收调查阶段	工程变化情况及原因
建设单位名称	临海市括苍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临海市括苍镇人民政府	临海市括苍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已不存在

建设地点	前应村、小海门、下井潭村	前应村、小海门、下井潭村、括苍镇	新增括苍镇区段已建 防洪堤放冲加固 A0+000~A0+538
总投资	1700 万元	1600 万元	因需变动
工程量	1792m	2175m	因需增加，不超过 30%
占地面积	11. 55hm ²	10. 70hm ²	因需变动
土石方	工程共计开挖土石方量 1. 02 万 m ³ , 土石方填筑总量 8. 03 万 m ³ , 外借土石方量 7. 01 万 m ³ , 无剩余土石方	工程共计开挖土石方量 0. 97 万 m ³ , 土石方填筑总量 7. 89 万 m ³ , 外借土石方量 6. 92 万 m ³ , 无剩余土石方	因需变动
拆迁安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变
建设工期	二年	六年	因需变动

依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结合上表，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更，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四、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1、施工期

1.1、施工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 施工期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租用周边民房居住，生活污水利用原有卫生设备，设置临时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经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2) 施工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水

在施工工区相对集中地设置泥浆废水现场收集处理设施，油水分离后直接回用于施工现场，多余部分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排放。

1.2、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1) 在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工地配置滞尘防护网，周边设置围墙，定期对扬尘作业面喷洒水等。

2) 土、石、水泥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材料，在运输过程中做好围护措施。

3) 在施工阶段对主要道路进行定期的清扫、洒水作业（每天4-5次）。

1.3、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1) 施工期加强管理，不对周围环境的干扰。
- 2) 不在同一施工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
- 3) 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在居民外出打工期间进行错时施工。
- 4) 在施工场地的靠近居民侧设置临时隔声屏障（围墙）。
- 5) 高噪声施工时间安排在白天，减少夜间施工量。
- 6) 合理安排施工车辆行驶线路和时间。

1.4、施工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 1) 合理、充分利用或填埋建筑垃圾。
- 2) 在施工生活区设置垃圾箱。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及时清运，统一处理，并纳入临海市垃圾收集系统，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有偿实施。

1.5、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对策

1) I 区河道工程防治区

主体工程设计中，对河道工程占用耕地、园地的进行剥离表层土，防洪堤背水坡土方回填后场地平整并覆土，采取植草皮护坡，所采取的这些防护措施能够有效地减少工程施工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

①施工区附近河道

工程施工过程中加强对开挖料堆放措施的管理，严禁随意堆弃在河流岸边甚至河道内，以防止土石方进入河道而抬高河床，对施工、运输中散落于河道中的土石方进行清理，以保持河道畅通。在临河一侧修建临时性的拦挡设施，减小因工程施工引起的水土流失对河道的不利影响。

②材料运输

本工程建设过程中所需的石料等建材全部为商购，通过车运、水运的方式运至施工场地，在运输途中产生的水土流失建设单位要引起足够的重视，加强运输工具的管理，减少和防止水土流失的发生。

本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是加强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管理。

主要防治措施：土地平整，撒播草籽，填土草包。

2) II 区施工临时设施防治区

(1) 工程措施

①表土剥离

施工临时设施占地启用前，先进行表土剥离，剥离厚度30cm，采用推土机平推的方法施工，剥离的表土堆置在临时施工场地一角与河道工程剥离的表土一起防护，施工后期用于覆土回填。

②场地平整、覆土

施工临时设施场地利用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清理，场地平整后覆土，土源为剥离的表土。覆土后，归还当地复耕。

(2) 临时措施

施工填筑临时堆放场做好临时防护措施，砂砾料堆放坡面不宜陡于1:1，坡脚以填土草包作为临时拦挡措施，同时减少填筑料的堆放时间，使开挖与填筑时间协调衔接。

施工期间，为防止施工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对周边区域的影响，在施工临时道路外侧及临时施工场地周边设置临时排水沟，在排水沟出口设置沉沙池，沉沙池布设在临时排水沟与附近河道、沟渠相接处；定期清除排水沟和沉沙池中的沉积物，以防淤塞，清除的泥沙可就近填至低洼处。施工结束后回填排水沟、沉沙池。

施工结束后，施工临时设施占地要因地制宜地进行场地清理，包括拆除临时建筑物、清除砼地面、清运遗留在场地中的砂石料、重新疏松被碾压后密实的土壤并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场地四周适当进行绿化，保持水土、优化生态、美化景观。

2、运营期

2.1、对生态及景观的影响

本工程新建防洪堤、老堤加固和护岸基脚防冲加固，工程实施后，岸坡得到加固稳定，原有的岸坡崩塌、凌乱不整的岸线变得顺直和稳定，可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水土流失发生的几率，同时可以抑制汛期周边农田的水土流失，从长远效果来看，工程的建设对生态和景观是有利的。

2.2、环境保护措施

加强防洪堤沿线自然植被保护和生态建设，禁止滥砍滥伐，保护自然植被和

护岸林，减少水土流失。

五、环境保护调查结果

1. 施工期

(1) 防洪堤沿线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① 土地利用类型

经调查，工程所在区域现状土地利用类型主要为居住用地和农用地。

② 植被类型

工程范围内植物主要乔木。工程沿线附近植物多为常见的乔木和杂草，无珍惜野生植物、古树名木分布，区域生态类型简单。

③ 陆生生物

工程沿线主要为农用地和居住用地，人类活动较为频繁，野生动物以常见种类为主，如蛇、蛙、鼠、麻雀等，无珍惜野生动物分布。

④ 水生生物

永安溪河道内水生动物主要为鲢鱼、鳙鱼、鲫鱼、草鱼、青鱼、鲤鱼、鳊鱼、鲈鱼、倒刺鲃、花鮈、鮈鱼、小杂鱼、螃蟹、河虾、螺蛳等，无洄游性鱼类分布，无鱼类三场（产卵场、索饵场和越冬场）。

(2) 工程占地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调查

① 永久占地的影响

工程征占地面积 11.55hm^2 ，其中已有堤防占地面积 7.28hm^2 ，新增占地面积 4.27hm^2 ，其中新增永久征地 3.42hm^2 ，临时占地 0.85hm^2 。

按土地利用现状划分，其中耕地 0.23hm^2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4.93hm^2 、其他用地 6.39hm^2 。

本项目用地均为河道行洪滩地等管理范围内土地，不需要征地及补偿。

土石方开挖的表层土采取临时性防护措施，场区覆土绿化，开挖边坡设置截排水措施及采取爬藤植被绿化措施，一定程度弥补了工程建设对其生态环境的影响。

② 临时占地的影响

本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完工，临时用地现已进行临时用地恢复或做他用。

(3) 工程对水生生态环境的影响

堤防工程安排在非汛期施工，非汛期时河道水面较低。本工程加固堤防段高程较高，可直接进行施工，不需要建围堰和导流建筑物；新建堤防主要建在河滩地上，主体结构一般在河道水面以上，不需另建围堰和导流建筑物。因此，本工程施工用地为河道行洪滩地，不占用水域，对水生生态环境不产生影响。

(4) 水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目前工程施工过程已经结束，经调查，施工期间基本落实相关水环境保护措施，未对周边地表水质造成影响。

(5)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有施工扬尘、机械设备尾气。经调查，项目施工期间基本落实相关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未造成大气污染现象，也无扰民纠纷和投诉现象发生。

(6) 声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有施工扬尘、机械设备尾气。经调查，项目施工期间基本落实相关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未造成大气污染现象，也无扰民纠纷和投诉现象发生。

(7) 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工程共计开挖土石方量 0.97 万 m^3 ，土石方填筑总量 7.89 万 m^3 ，外借土石方量 6.92 万 m^3 ，无剩余土石方。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施工期未造成固体废物污染现象，未对周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8) 社会影响

本项目采用做好现场围护和组织，开通便道，同时设立施工警示标志和施工公告，临时施工设施不阻碍车辆通行，加快施工进度等措施减轻对周边居民生活环境影响。施工期间，无扰民纠纷和投诉现象发生。

2、运行期

(1) 生态环境影响

已加强防洪堤沿线自然植被保护和生态建设，禁止滥砍滥伐，保护自然植被和护岸林，减少水土流失。

放污染物，对外环境基本不会造成影响。

(3) 社会影响

本工程通过新建防洪堤、老堤加固和护岸基脚防冲加固，以保护周边村庄及农田，同时对完善永安溪防御洪水工程体系，促进经济发展，将发挥巨大的作用，工程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显著。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七、验收结论

临海市永安溪小海门段治理工程建设项目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要求

1、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报告，核实相关环境质量标准、细化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进一步加强防洪堤沿线植被保护和生态建设。

3、严禁滥砍滥伐、擅自破坏植被，减少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临海市永安溪小海门段治理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到单”。

